

证券代码：838064

证券简称：广远股份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

上海广远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12月7日
- 2.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长宁区虹桥路1386号文广大厦4楼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年11月20日以电话和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冯宾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长宁支行申请300万元贷款》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拟向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支行申请 300 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该贷款由上海市中小微企业政策性融资担保基金管理中心担保，担保费用约为人民币 1.2 万元，期限不超过一年。贷款的具体期限和利率，担保费用等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股东朱四海、股东冯宾向上海市中小微企业政策性融资担保基金管理中心就上述担保提供保证反担保，承担无限连带清偿和无限连带赔偿责任。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事项，关联董事冯宾、朱四海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 2018 年 12 月 24 日上午十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18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讨论《关于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长宁支行申请 300 万元贷款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上海广远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公告编号：2018-035

上海广远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2月7日